

无锡市梁溪区环境保护局文件

梁环函〔2018〕4号

关于请对下甸桥地块进行环保初审的复函

无锡市国土资源局梁溪分局：

你局《关于征求下甸桥地块环保初审意见的函》已收悉，经我局审核，现预审意见如下：

根据江苏圣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《下甸桥定销商品房地块土壤修复项目环境监理总报告》及江苏力维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的检测报告表明，该地块受污染土壤修复并达到相应用地类型环境质量要求。从环保角度，拟同意该地块挂牌出让。

该地块出让后，受让方在土地开发时需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有关规定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报环保部门审批，具体环保要求应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结论和批复要求实施。此件不作为环保部门同意开工建设的依据。

无锡市梁溪区环境保护局

2018年3月23日

